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主辦
學校體育推廣計劃（特殊學校）— 高爾夫球
活動章程

活動類別 活動摘要	運動示範
活動對象	聽障／輕度智障學校學生
內容簡介	- 介紹高爾夫球玩法及基本技巧（推桿、切球及劈起球） - 示範及同樂活動
場地需求	室內或室外場地（面積約一個籃球場）
費用	免費
由總會提供的器材	小型高爾夫球運動器材（包括球桿及高爾夫球）
由學校提供的器材	不適用
參加者服飾	運動服及運動鞋
活動時數	每節 2 小時
每節預算 參與學生人數	20 人
建議活動日期／ 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
報名表格	運動示範 （一般運動項目）報名表
報名方法	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（見活動簡介第 4 頁「申請辦法」），將填妥的電子報名表格以電郵方式遞交康文署，電郵地址： applicationssp@lcsd.gov.hk 。
活動須知	- 學校宜安排年滿 18 歲的負責人或老師監督活動進行。 - 學員應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參加活動。 - 如學校在運動示範當日臨時取消活動，將不獲安排改期。 - 實際教學內容會視乎參加者的能力而作出適當的編排。 - 學校於活動期間須安排最少 2 名工作人員提供協助。 - 聽障學校：學校於活動時須安排 1 名手語翻譯員。
查詢電話／網址	2601 7602／ www.lcsd.gov.hk/tc/ssp/special_school_info/special_school.html